

“法官不是无所不能，但要竭尽所能”

——记山东省日照市岚山区人民法院安岚人民法庭庭长易秀娟

本报记者 闫继勇 本报通讯员 张晓燕 王伟



易秀娟

清晨的山东省日照市岚山区人民法院，阳光透过玻璃窗洒在走廊上。一位身形娇小的女法官快步走过，怀里抱着一摞案卷，轻声细语地与当事人交谈。若不看那身笔挺的法官制服，那温婉的笑容、轻柔的语调，会让人恍惚以为是邻家温柔的大姐走进了庄严肃穆的法庭大楼。

然而，当法槌敲响的那一刻，一切又如此不同。审判法庭内，她端坐于审判席之上，眼神变得锐利如剑，言语间透出不容置疑的威严。

如山之志：在追寻真相的路途上攀爬

2010年9月，26岁的川妹子易秀娟从西北政法大学研究生毕业后，选择了千里之外的山东省日照市岚山区法院。初到岚山，语言的障碍、气候的不适，都让这个南方姑娘倍感挑战。“基层法官真正在审判庭上的时间很少。”易秀娟这样描述自己的工作常态，“调查、走访、送达、调解、答疑……每天像陀螺一样‘连轴转’，去化解一桩桩困扰着群众的烦心事。”

在旧安岚法庭工作的那些年，条件艰苦。法庭办公楼紧邻国道，大车昼夜轰鸣。冬天法庭供暖不足，她裹着厚厚的羽绒服，哈着气撰写判决书，手指冻得僵硬时就搓一搓。但就是在这样的环境里，她啃下了一块块“硬骨头”——那些涉及拆迁补偿、遗产继承、建设工程合同等疑难复杂案件。

她的“如山”之志，在一次次的险境攀登中愈发坚毅。有一起触电致残案，让她深刻体会到法官肩头的责任。原告是位农民工，在户主家装修时不慎触电，右手四指被截肢。家里有两个正在上学的孩子，妻子身体不好，他是全家唯一的顶梁柱。庭审中，原告证据支离破碎，被告代理人慷慨陈词：“现有证据不能证明我方存在任何过错。”原告用仅存大拇指的右手紧紧攥着衣角，眼神里满是绝望。

那一刻，易秀娟清楚，如果简单以证据不足驳回起诉，这个家庭将陷入绝境。

“法官不是无所不能，但要竭尽所能。”易秀娟决定去现场勘验。那是个炎热的日子，事故现场是一栋正在装修的农家二层小楼，原告触电的二楼阳台没有室内楼梯可以直达，唯一的通道是外墙搭设的脚手架，而且二层阳台的电线仍然裸露，存在安全隐患。

供电公司工作人员连连摆手：“易法官，这太危险了！”房主也劝阻道：“要不咱就在下面看看，估摸一下算了。”

易秀娟抬头望着二层阳台，深吸一口气：“不亲自测量，怎么能知道真相？”她仔细检查了脚手架的结构，毅然踏上了第一根横杆。脚下的钢管发出“吱呀”的声响，每上升一步，脚手架就轻微晃动。汗水从她的眼角滑落，滴在炙热的钢管上瞬间蒸发。

终于，她爬上了二层阳台，烈日毫无遮挡地炙烤着，汗水很快浸透了她的衣裳。她顾不上擦拭，掏出卷尺仔细测量电线的高度、距离、裸露长度……每一个数据，她都反复测量。接着，她又仔细查看了电闸的位置、线路的走向，用手机多角度拍照取证。

半个多小时后，当她带着满身尘土和一手精确数据回到地面时，衬衫已经湿透，脸上沾满了灰，但她的眼睛却格外明亮。“根据测量，电线距离阳台边缘仅1.2米，远低于安全标准……”

被告代理人看着那些详尽的数据和照片，沉默了。最终，在事实面前，供电公司和房主都认识到了自己的责任，同意调解。签调解协议那天，被告带着赔偿款当庭过付，原告用左手紧紧握住易秀娟的手，泪水在眼眶里打转：“易法官，没有您，我这辈子就完了。”

这起案件让易秀娟深深体会到，法官的“如山”之志，不仅体现在法庭上的威严，更体现在追寻真相时不畏艰险的担当。她说：“法官的勇气，就是让每一份判决都经得起阳光暴晒，经得起时间的检验。”

14年来，这样的“攀爬”数不

胜数。正是凭着这股“如山”的坚韧，14年间，她审结各类民事案件5000余件，调解率达69%，年均结案350余件。那娇小的身躯里，仿佛蕴藏着无穷的能量。

如玉之温：焐热冰冷卷宗里的人间情

如果说追寻真相需要“如山”的刚毅，那么化解矛盾则需要“如玉”的温润。在易秀娟看来，司法不应只有冷硬的线条，更要有治愈伤痕的温度。

一起赡养纠纷案件开庭前，易秀娟在法庭门口看到一位满头白发的老人，在两个女儿的搀扶下，颤颤巍巍地走着。老人背驼得厉害，手里拄着的拐杖在微微颤抖。那一瞬间，易秀娟心里一紧：赡养纠纷案件判决结案很容易，但一纸判决真的能解决老人的问题吗？

庭审中，6个子女各执一词，互相推诿。老人坐在原告席上，低着头，一言不发。

庭审结束后的第三天，易秀娟带着书记员找到了老人的家。那是村头一间低矮的土坯房，墙皮大面积脱落。推开门，一股霉味扑面而来。不到十平方米的小屋里，老人蜷缩在床上，身上盖着一条已经看不出颜色的被子。

看到法官来了，老人挣扎着想坐起来，易秀娟赶紧上前扶住她。她蹲在床边，握住老人枯瘦如柴的手。

“大娘，您给我说说孩子们小时候的事吧？”易秀娟没有直接谈案子，而是像拉家常一样问道。

老人的眼睛亮了一下，开始断断续续地讲述：大儿子小时候身体弱，她半夜背着走路去看医生；二女儿爱读书，她纳鞋底卖钱凑学费；三儿子调皮摔断胳膊，她两天两夜没合眼……说着说着，眼泪顺着她满是皱纹的脸颊滑落。

易秀娟把6个子女都叫到老人床前，让他们听母亲讲这些往事。开始还有人小声嘟囔，渐渐地，屋子里安静了下来。大儿子把脸别过去，肩膀微微抽动着；二女儿低头抹泪。

“大娘讲得这些，你们可能忘了，但她都记得。”易秀娟的声音很轻，却字字敲在子女们的心上，“她记得你们的每一次生病，每一次进步。现在她老了，走不动了，需要你们了。你们小时候，她是怎么对你们的？现在，你们应该怎么对她？”

一下午的时间，6个子女从互相

指责到沉默反省，最终达成赡养协议：老人轮流在4个儿子家居住，2个女儿每月支付一定赡养费。当天，小儿子就把母亲背回了自己宽敞明亮的家。

临走时，老人紧紧拉着易秀娟的手，浑浊的眼睛里满是泪水：“姑娘，要不是你今天来，我……我真的不想活了。谢谢你，谢谢你让我又有家了。”

夕阳的余晖透过窗户，照在老人含笑的笑脸上。易秀娟知道，这一纸调解书的分量，远比一纸判决要重得多——如果简单一判了事，子女们始终不知晓、不敬畏自己赡养老父母的法定义务，对于老人来说，她几乎穷尽一切办法，仍无法走出老无所依的困境，这该是何等的绝望！

“小案关乎民生、连着民心。”易秀娟常常对年轻法官说，“这些在我们看来是鸡毛蒜皮的小纠纷，对当事人来说，就是天大的事。我们不能辜负这份期盼。”

仅2025年，她个人承办案件的调解撤诉率便达到63.9%——152件调解、81件撤诉，这不是简单的数字，而是数百次田间地头的走访、上千通苦口婆心的电话沟通。她把“如在诉”的意识深植心中，无论案件大小，都力求“把当事人心中的每一个问号‘拉直’”。

“法官的智慧，就是找到法理与情理的黄金分割点。”易秀娟说，“法律是底线，但司法不能止于底线。我们要做的，是在守住底线的时候，尽可能让当事人感受到司法的温度。”

如玉汝成：在奉献与传承中砥砺前行

“我们办的不仅是案件，更是别人的人生；守的不仅是正义，更是世道人心。”在青年干警分享会上，易秀娟的这句发言，道出了她14年法官生涯的信念。

14年光阴，将那个曾被当事人质疑“太年轻”的姑娘，锤炼成荣誉等身的“智慧法官”：全国普法工作先进个人、全省法院民事审判工作先进个人、全省法院诉讼服务示范先进个人、全市审判业务专家……2023年，她入选全省法院民事审判人才库。

采访易秀娟的过程，更像是一次对基层司法日常的深度探寻。没有激昂的誓言，没有惊天的壮举，这位身形娇小的川妹子，用14年的坚守，在一件件“小案”中诠释着司法的温度与力量。

法庭上的易秀娟，眼神锐利如剑，法槌落下时尽显司法威严；法庭外的她，笑容温婉如水，轻声细语间化解着邻里纠纷。这份刚柔并济，在她的工作中体现得淋漓尽致。为查清案件真相，易秀娟顶着烈日攀爬并不牢固的脚

架，用精准数据还原事实；为化解赡养纠纷，她蹲在土坯房里拉家常，用往事唤醒子女孝心。

14年间，5000余件民事案件，69%的调解率，这些数字背后，是无数个田间地头的走访，是深夜灯光下的伏案疾书，是对“如我在诉”的践行。易秀娟的办公室里，没有堆积的奖章，最珍贵的是留守儿童送的纸折的天平，那是法治种子生根发芽的见证。

但如果你问易秀娟，最珍视的荣誉是什么，她会从抽屉里小心翼翼地拿出一个透明塑料盒。盒子里没有奖章和证书，只有一张用作业纸折成的、略显粗糙的“天平”。那是三年前一次普法进校园活动后，一个留守儿童悄悄塞给她的小女孩仰着稚嫩的脸，认真地说：“法官阿姨，我长大也要当像您这样的法官。”

那一刻，易秀娟的眼泪差点掉下来。她小心地把这个纸折的天平收好，放在办公室最显眼的地方。“这不是荣誉，是责任，是传承。”她说，“我们的一言一行，可能就在某个孩子心里种下了法治的种子。”

易秀娟的调研文章同样出色。14年来，她撰写了20余篇调研文章，其中多篇在国家级、省级理论研讨中获奖。她不仅能办案，还善于思考、勤于总结，将实践经验上升为理论成果。

自民法典颁布以来，易秀娟积极参与普法宣传，参与录制普法栏目20余期，用一个鲜活案例，解读民法典如何保护老百姓的日常生活。此外，她还先后担任岚山区官山小学和日照市海洋工程学校的法治副校长，定期为孩子们上法治课，邀请孩子们走进法庭，在他们幼小的心灵里播撒法治的种子。

然而，荣誉的背后，是不为人知的奉献与牺牲。这位外表柔弱的川妹子，内心有着“壮士出川”的勇气。易秀娟的老家在千里之外的四川农村，家里有年过八旬的奶奶和体弱多病的父母。由于办案任务重、路途遥远，她常常一年才能回家一次。

去年春节，易秀娟回老家待了短短5天。临行前，奶奶拄着拐杖送到村口。车子启动的那一刻，奶奶突然紧走几步，扒着车窗，浑浊的眼睛里满是不舍：“娟儿，下次别等到过年才回来，你平时抽空也回来啊！”

易秀娟的眼泪瞬间决堤。她紧紧握住奶奶枯瘦的手，哽咽得说不出话，只能用力点头。车子缓缓开动，后视镜

里，奶奶的身影越来越小。

易秀娟说：“我选择了这份职业，就要对得起这身法袍。身穿法袍，拿起法槌，坐在审判台上那一刻，我告诉自己：要有壮士出川的勇气，为‘大家’舍‘小家’。”

14个春节，易秀娟有7个是在法庭值班中度过；无数个夜晚，她在办公室挑灯撰写判决书；多少次答应陪女儿，却因为突发案件而失约。女儿小时候曾抱怨：“妈妈，你为什么总是这么忙？”易秀娟只能把女儿搂在怀里，轻声说：“因为妈妈是法官，有很多叔叔阿姨需要妈妈的帮助。”

如今，女儿已经上初中了，渐渐理解了妈妈的工作。有一次作文课，题目是《我最敬佩的人》，女儿写道：“我的妈妈是一名法官，她个子不高，但在我心里很高大。她每天都很忙，要帮助很多人解决困难。虽然她不能经常陪我，但我知道，她是在做很重要的事。”

看到这篇作文，易秀娟哭了。那是欣慰的泪，也是愧疚的泪。

如今，在安岚法庭常能看到这样的场景：眉头紧锁的群众走进来，经过易秀娟和团队成员的耐心接待、细致调解，离开时眉头舒展了许多。

易秀娟的微信签名是“但行好事，莫问前程”。14年来，她行走在田间地头，奔波于街头巷尾，用脚步丈量民情，用法律温润人心。从青涩到成熟，从彷徨到坚定，她把最美的青春年华奉献给了齐鲁大地的法治事业。

石之坚毅，玉之温润，恰似易秀娟14年法官生涯的写照。在与法为伴的天平上，在刚与柔的平衡中，她以如山之刚守护公平正义，以如玉之温焐热人心，在每一个平凡的日子里，书写着新时代基层法官的“大义微言”——让威严的法律长出慈悲的根系，让冰冷的条文绽放人性的温度，让公平正义的阳光，照进每一个寻常百姓家。



依法调解 用心沟通 以和为贵



图①：易秀娟在社区开展民法典普法活动。

图②：易秀娟在做调解。

图③：易秀娟带孩子们参观“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”。

陈丹 摄

学精神 谈体会

以法治初心 护民生发展

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为新时代法治建设绘就蓝图，作为一名扎根基层的法官，我深感使命在肩、责任如山。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强调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”，我认为这也是基层司法的核心要义。

基层案件多是“小案”，却关乎群众切身利益。学习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后，我更加坚定“小案不小办”理念，既要依法为基守正，又要以情为桥传递司法温度，像化解赡养纠纷那样解“法结”更解“心结”。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，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。我将立足法庭职能，深化“如我在诉”意识，把调解工作延伸到田间地头。同时当好法治传播者，以普法进校园、以案释法等方式，让法治种子扎根群众心中。

新征程上，我将把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转化为履职实效，用一个个公正裁判、一次次真情服务，让公平正义可感、可触、可信，以基层法官的坚守践行司法为民宗旨。

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·奋斗者风采

责任编辑 陈冰 美术编辑 武凡熙
新闻热线 (010)67550710 电子信箱 chenbing@rmfyb.cn
欢迎广大读者提供人物报道稿件或线索